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9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9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4.79 元，上市时间 2019 年 12 月 3 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811.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075.96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735.1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413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周期
1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28,500.58	28,500.58	10,825.18	2年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413.89	5,413.89	525.65	2年
合计		33,914.47	33,914.47	11,350.83	-

公司严格按照《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及台风天气影响，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进度未达预期，目前尚未完成土建工程，预计不能在原定期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保障募投项目质量，结合目前实际情况，经综合评估分析及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未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公司在决策和审批程序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